

提 要 分 析
Summary Analysis

提要分析

一、概述

臺灣地區以公路運輸為主幹，故其良窳影響整體運輸發展至鉅。本局以打造幸福公路，追求永續安全的交通環境為願景。111 年完成省道改善計畫 362 項工程、持續辦理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路新建工程計畫等各項工程，另補助金門大橋建設計畫。在監理服務方面，電動自行車修法更名為微型電動二輪車並掛牌納管、新增第二類汽車試車牌、補助載運危險物品車輛裝置全球衛星定位設備，並介接至「危險物品車輛動態資訊管理平台」者。此外，本局以「無縫」、「安全」、「永續」及「精緻」為目標推動「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期透過各類補助及措施，提高各地區公共運輸之服務水準與品質，以吸引民眾搭乘公共運輸，同時拉近城鄉差距及兼顧區域均衡發展。

二、公路建設概況

111 年底臺灣地區公路路面里程全長 2 萬 727 公里（不含國道及市區道路），較 110 年底增加 19.5 公里（+0.1%），其中省道公路里程 5,324 公里，占 25.7%；市道及縣道里程 3,684 公里，占 17.8%；區道及鄉道 1 萬 1,311 公里最長，占 54.6%；專用公路因係專供少數機關本身運輸之用，長度僅 408 公里（占 2.0%）。若以路面種類區分，高級路面 2 萬 374 公里最多，占 98.3%，較 110 年底增加 19.5 公里（+0.1%），石子路面及土路分別為 234 公里及 119 公里，二者僅占 1.7%，顯示臺灣的公路品質達到已開發國家之程度。（如表 10）

111 年底臺灣地區公路路面面積為 2 億 4,771 萬 8,102 平方公尺，較 110 年底增加 61 萬 6,379 平方公尺（+0.2%），其中省道 9,729 萬 1,762 平方公尺，占 39.3%；市道及縣道 5,114 萬 4,565 平方公尺，占 20.6%；區道及鄉道 9,772 萬 3,081 平方公尺，占 39.4%；而專用公路 155 萬 8,693 平方公尺，占 0.6%。（如表 11）

111 年底臺灣地區公路橋梁計 1 萬 239 座（不含國道及市區道路），較 110 年底增加 36 座（+0.4%），其中省道公路橋梁 3,506 座，占 34.2%；市道及縣道公路橋梁 1,572 座，占 15.4%；區道及鄉道公路橋梁 5,077 座最多，占 49.6%；專用公路橋梁數量最少，僅有 84 座，占 0.8%。（如表 12）

111 年底臺灣地區公路橋梁之總長度為 101 萬 5,873 公尺（不含國道及市區道路），較 110 年底增加 9,872 公尺（+1.0%），其中省道公路橋梁 79 萬 4,077 公尺最長，占 78.2%；市道及縣道公路橋梁為 9 萬 4,436 公尺，占 9.3%；區道及鄉道公路橋梁 12 萬 5,203 公尺，占 12.3%；專用公路橋梁 2,157 公尺最短，僅占 0.2%。（如表 13）

111 年底臺灣地區公路隧道計 441 座（不含國道及市區道路），較 110 年底增加 8 座（+1.8%），其中以省道公路隧道 370 座最多，占 83.9%；市道及縣道公路隧道 25 座，占 5.7%；區道及鄉道公路隧道 37 座，占 8.4%；而專用公路上的隧道僅 9 座，占 2.0%。（如表 14）

111 年底臺灣地區公路隧道總長度計 15 萬 9,985 公尺（不含國道及市區道路），較 110 年底增加 1,224 公尺（+0.8%），其中大部分為省道公路隧道，計 14 萬 9,286 公尺，占 93.3%；市道及縣道公路隧道 4,701 公尺，占 2.9%；區道及鄉道公路隧道 5,201 公尺，占 3.3%；專用公路隧道僅 797 公尺，占 0.5%。（如表 15）

三、公路新建、拓寬改善及養護

(一) 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路建設計畫

本計畫主線採雙向4車道配置，全長約6公里，銜接已完工之臺北港二期聯外道路(省道台61線)，向北經淡水沙崙路往北銜接淡海新市鎮1-3號道路止。並設置銜接八里新店線匝道，提供淡水、八里旅次與板橋及新店等地區快速連結通道，且分別於臺北港臨港大道、八里文化公園旁及中正路設置匝道，提供臺北港便捷的聯外道路及串聯淡水河兩側旅遊休憩景點，計畫期程為103年1月15日至113年12月31日。

111年度工程執行情形：

本計畫項下共計3件工程標案，第1標臺北港區臨港大道段，工程長度460公尺；第2標八里端引橋匝道及淡水端明挖覆蓋車行箱涵段，長度約3,560公尺；第3標主橋段及兩端匝環道，其中主橋段長度約920公尺，含兩端匝環道之長度約2,000公尺。

1. 第1標：於105年11月2日完工。
2. 第2標：於111年1月28日完工。
3. 第3標：於108年2月23日開工，目前施工中。

(二) 省道台9線花東縱谷公路安全景觀大道計畫(花蓮段)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花蓮縣境省道台9線木瓜溪橋至花東縣界約40餘公里路段拓寬改善，計畫期程為106年1月1日至116年12月31日。

111年度工程執行情形：

1. 台9線212k~214k木瓜溪橋改建工程：於109年12月2日開工，目前施工中。
2. 台9線242k~243k萬里溪橋改建工程：於111年10月28日通車。
3. 台9線287k~292k(大禹至玉里)拓寬工程：於109年7月22日開

工，目前施工中。

4. 台 9 線 316k~319k(富里至富南)拓寬工程：於 109 年 9 月 29 日開工，目前施工中。

(三) 省道台 9 線花東縱谷公路安全景觀大道計畫 (臺東段)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花蓮臺東縣界 (台 9 線里程 304k+300) 起至臺東縣臺東市綠色隧道起點 (台 9 線里程 355k+400) 約 45.8 公里路段拓寬改善，其中按原台 9 線拓寬長度約 24.5 公里，新闢外環線共約 21.3 公里，計畫期程為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度工程執行情形：台 9 線 325k+900~328k+800 瑞豐永安段道路拓寬工程於 110 年 3 月 12 日開工，目前施工中。

(四) 東西向快速公路台 76 線 (原漢寶草屯線) 台 19 線以西路段改線工程

改線路段西端以西濱快速公路「台 61 線 (芳苑) 交流道」為起點，向東行經省道台 17 線，續經彰化二林精密機械園區及中科二林園區後，於員林大排銜接現有省道台 76 線高架段，全長約 21 公里，計畫期程為 107 年 1 月 26 日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度工程執行情形：

1. 第 1 標永興至文津路段工程：於 111 年 4 月 25 日完工。
2. 第 2 標文津至西庄路段工程：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開工，目前施工中。
3. 第 3 標西庄至西湖路段工程：於 110 年 7 月 1 日開工，目前施工中。
4. 第 4 標西湖至瓦礫路段工程：於 111 年 10 月 15 日開工，目前施工中。

(五) 西濱快速公路曾文溪橋段新建工程

本計畫係自西濱快速公路台 61 線十份交流道延續，經縣道 173

線跨越海埔及青草崙堤防，銜接臺南市 2-7 號道路，全長約 3.38 公里，計畫期程為 105 年 5 月 1 日至 117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度工程執行情形：於 111 年 12 月 4 日開工，目前施工中。

(六)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公路系統)6 年計畫(111-116 年)

辦理宜蘭、新竹、苗栗、彰化、南投、雲林、嘉義、高雄、屏東、臺東、澎湖、花蓮等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道路工程之新建改善，以提升生活圈道路服務功能，期程為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度工程執行情形：共計完工 23 件，完成 59.8 公里。

1. 台 27 線 (18k+100~19k+959) 中興至大津段拓寬改善工程計畫 (第 4 標)。
2. 南投市 139 丙線 1k+740~3k+220 道路新建工程。
3. 屏 112 線道路拓建工程 (第 1 期)。
4. 茂林區高 132 線道路改善工程。
5. 縣道 149 甲線 25k+273~28k+676 路段修復及改善工程(第 1 期)。
6. 竹崎鄉轄內縣鄉道瓶頸路段改善工程。
7. 水上鄉嘉 138 線忠和國小至成功國小道路拓寬工程。
8. 蘭嶼鄉環島公路 (東 80) 改善計畫。
9. 東 56 線 0k+880~1k+280 道路新建工程。
10. 197 縣道 8k+700~9k+300 道路新闢工程。
11. 台 9 線 467k+450~468k+500 (丹路外環道) 改善工程。
12. 萬丹鄉縣道 187 甲線中興橋改建工程。
13. 南投市千義橋。
14. 中埔鄉裕民橋。
15. 布袋鎮江菜橋。
16. 溪墘橋鄉道屏 151 線。
17. 枋寮鄉士文橋。

- 18.恆春鎮龍潭橋。
- 19.苗 30 線（聯大路）整體改善工程。
- 20.南投縣仁愛鄉投 89 線破損路面及危險擇要路段改善工程。
- 21.竹 43-1 線 1k+720~1k+920 維護道路安全附屬設施改善工程。
- 22.頭份市頭份大橋改善工程。
- 23.桃 17 線蘆興南路道路拓寬工程。

（七）科學城低碳智慧環境基礎建置—公共建設部分

本計畫主要是辦理高鐵臺南沙崙站銜接鄉道南 154 線連絡道工程開工、省道台 86 線大潭交流道匝道（往高鐵）拓寬工程，及污水輸送專管工程施工，期程為 106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度工程執行情形：「台 86 線大潭交流道東向下匝道（往高鐵）拓寬及高發二路新闢工程」於 111 年 5 月 11 日完工。

（八）提升道路品質建設計畫

本計畫主要是辦理項目為「既有道路養護整建」、「綠色生態路網建置」、「設立道路幸福設施」及「形塑城鄉人文地景道路」等，期程為 106 年 9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度工程執行情形：第 3 期特別預算（110-111 年）已核定各縣市政府補助案件計 190 件，已完工 99 件，111 年度預算執行率為 100%。

（九）省道改善計畫（108-113 年）

本計畫主要是辦理「公路先期規劃」、「公路新建及改善」、「交通安全與管理品質提升」、「橋隧安全可靠度提升與延壽」、「路面服務品質提升與延壽」及「公路防避災改善」等 6 項工作項目，期程為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度工程執行情形：

1. 本計畫第 8 次滾動檢討結果辦理「公路先期規劃」77 項先期作業、「公路新建及改善」32 項個案改善計畫、「交通安全與管理品質提

升」50項個案改善計畫、「橋隧安全可靠度提升與延壽」50項個案改善計畫、「路面服務品質提升與延壽」306項路面工程、「公路防避災改善」90項防避災工程，共605項個案計畫。

2. 已完成362項工程如下：

- (1) 「台13甲線8k+000~9k+500及11k+300~13k+600段拓寬工程」、「台20乙線0k+000~2k+680、3k+420~6k+860段改善工程」、「台1線436k+485~461k+081道路改善工程計畫」、「台1線436k+485~461k+081道路改善工程計畫」、「台26線0k+000~54k+258及70k+707~79k+924道路改善工程計畫」、「台1線高屏大橋機車道拓寬改善工程計畫」、「台62線四腳亭匝道改善工程」等14項「公路新建及改善」個案計畫。
- (2) 「隧道安全設施改善計畫」、「台17線49k+103新寶二號橋、59k+550新街橋、62k+250三豐橋改建工程計畫」、「台9線太魯閣橋(含引道)、台9線懷恩橋、和榮大橋及台11線臨海橋梁等改善工程」、「第五區養護工程處台17、台61及台78線等濱海路線橋梁鹽害改善工程」、「台2線噶瑪蘭橋上下游疏浚工程」、「台17線本淵橋改建工程」等17項「橋隧安全可靠度提升與延壽」個案計畫。
- (3) 「東西向快速公路台72線延伸至西濱快速公路」等25案可行性研究(評估)、綜合規劃環評(差)及設計等「公路先期規劃」。
- (4) 「改善路口及路段交通安全」、「強化道路防護措施」、「提升用路人資訊友善性」、「交通管理系統服務品質升級」、「蘇花改通車後對宜花路廊交通衝擊影響評估委託技術服務」、「優化快速公路交通資訊涵蓋面」、「長隧道通行機車條件委託技術服務」、「交控設備生命週期分析與智慧化管理系統建置」、「試辦草埔隧道通行大型重型機車計畫」等25項「交通安全與管理品質提升」個案計畫。
- (5) 「路面服務品質提升與延壽」等233項工程。

- (6) 「第一區養護工程處易致災路段 UAV 配合科技監測器材進行邊坡管理作業之研究」等 48 項「公路防避災改善」。

四、公路監理業務重要施政措施

- (一) 為加強管理原屬慢車之電動自行車，交通部修法更名為微型電動二輪車，並自 111 年 11 月 30 日起須登記領用懸掛號牌、投保強制險及行駛道路管理等規定。
- (二) 考量汽車買賣業請領試車牌照需求，自 111 年 11 月 30 日起新增「白底紅字」及「紅底白字」之第二類試車牌，該類試車牌僅可懸掛於已取得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或已領過牌照之車輛買賣試車使用，另調整原核發之試車牌名稱為第一類試車牌，其中僅第二類試車牌之汽車可行駛高速公路試車；此外，第一類試車牌及「紅底白字」第二類試車牌以最高稅額徵收使用牌照稅，至於「白底紅字」第二類試車牌則按排氣量分級對應級距徵收。
- (三) 為增進機車駕照考驗之駕駛人完整防衛及安全駕駛觀念，鼓勵其接受完整機車騎乘安全教育訓練，針對參加駕訓班機車訓練並考取駕照者，每人補助訓練費新臺幣 1,300 元，截至 111 年底已有 2 萬 6,103 人參訓；另本局及各區監理所站輔導之機車訓練班業者，截至 111 年底大幅成長至 74 家。
- (四) 機車危險感知教育平台自 108 年 4 月 15 日上線至 111 年底止，影片已擴增至 95 部，共計 215 萬 1,066 人次使用，機車駕駛人藉由觀看行駛道路實境影片，有助培養事先察覺潛在風險的感知，於實際行駛道路時，遇到類似狀況能儘早採取行動，降低事故機率。
- (五) 高齡關懷精進方案實施截至 111 年底為止，監理單位共寄發 46 萬 3,973 張換照通知書，其中 39 萬 1,069 人已辦理完成，整體辦理率為 84.3%；另換照前半年交通違規率約 15.8%，換照後半年則

下降至 5.1%；至於無駕車需求繳回駕照者有 7 萬 5,260 人。

- (六) 為提升危險物品車輛運送安全，確實掌握載運危險物品行駛道路流向及行駛時段，本局與危險物品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建立雙向查核機制，並建置「危險物品車輛動態資訊管理平台」，已納管約 6,701 台車輛。另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凡載運危險物品車輛裝置全球衛星定位設備，並介接至「危險物品車輛動態資訊管理平台」者，每車最高補助新臺幣 2,000 元，111 年共補助 594 輛車。
- (七) 為持續擴充及導入行動支付方式，方便民眾繳納汽燃費及違規罰鍰，111 年新增全支付及悠遊付等行動支付業者，提供即時查詢與繳納服務及更多元支付管道。

五、監理各項業務營運

(一) 機動車輛登記數

111 年底機動車輛登記數總計 2,284 萬 4,046 輛，較 110 年底增加 24 萬 6,352 輛 (+1.1%)，其中汽車 845 萬 3,420 輛，增加 1.5%，機車 1,439 萬 626 輛，增加 0.9%。

觀察各型汽車數量，以小客車 721 萬 327 輛最多，占 85.3%，較 110 年底增加 1.5%；其次依序為小貨車 96 萬 8,843 輛 (+1.5%)，大貨車 17 萬 3,097 輛 (+1.3%)，特種車 6 萬 9,909 輛 (+1.1%)，大客車 3 萬 1,244 輛 (-2.2%)。

機車部分，大型重型機車 22 萬 8,480 輛，較 110 年底增加 12.7%；普通重型機車 1,350 萬 7,840 輛，增加 1.1%；普通及小型輕型機車 65 萬 4,306 輛，則減少 7.1%。(如表 26)

(二) 新車領牌數

111 年汽、機車新車領牌數總計 116 萬 3,721 輛，較 110 年減少 9 萬 5,309 輛 (-7.6%)。其中汽車新領牌數 42 萬 9,716 輛，較 110 年

減少 4.5%，機車新領牌數 73 萬 4,005 輛，減少 9.3%。

按縣市別觀察，111 年汽、機車新車領牌數以新北市 17 萬 4,013 輛最多，其次為臺中市 14 萬 4,113 輛，高雄市 14 萬 3,748 輛再次之。各縣市之新領牌照數均較 110 年減少。(如表 27)

(三) 領有駕駛執照人數

111 年底領有汽、機車駕駛執照人數總計 2,972 萬 5,205 人，較 110 年底增加 24 萬 4,950 人 (+0.8%)，其中汽車 1,454 萬 6,528 人，增加 15 萬 7,508 人 (+1.1%)，機車 1,517 萬 8,677 人，增加 8 萬 7,442 人 (+0.6%)。

就縣市別觀之，111 年底領有汽、機車駕駛執照人數以新北市 470 萬 2,864 人最多，其次為臺中市 388 萬 7,862 人，高雄市 366 萬 8,094 人再次之。(如表 28)

(四) 監理業務執行績效

1. 車輛管理：

111 年核發汽、機車牌照 148 萬 8,886 面，較 110 年減少 8 萬 557 面 (-5.1%)，其中汽車 69 萬 9,666 面，機車 78 萬 9,220 面。車輛過戶、各項變更及異動登記(含繳、註銷) 400 萬 2,655 件，較 110 年增加 1.9%。(如表 29)

2. 駕駛人管理：

111 年核發汽、機車駕照 63 萬 2,443 枚，較 110 年增加 10 萬 5,622 枚 (+20.0%)，其中汽車 33 萬 2,214 枚，機車 30 萬 229 枚。駕照異動登記(含吊、註銷) 291 萬 9,112 件，較 110 年增加 12.2%。下鄉機車考照及輔導機車口試考照分別為 6,426 件及 1 萬 7,770 件。(如表 30)

3. 車輛檢驗：

111 年汽、機車檢驗 1,164 萬 8,129 輛次，較 110 年增加 35

萬 1,512 輛次 (+3.1%)，其中汽車 1,029 萬 7,276 輛次 (監理所站檢驗 67 萬 7,525 輛次、委託代檢 961 萬 9,751 輛次)，機車 135 萬 853 輛次 (監理所站檢驗 57 萬 7,141 輛次、委託代檢 77 萬 3,712 輛次)。(如表 31)

(五) 本局處理違反道路管理事件概況

111 年本局處理違反道路管理事件之處罰件數總計 494 萬 6,557 件，較 110 年增加 24 萬 2,448 件 (+5.2%)。處罰之罰鍰收入 68 億 4,672 萬元，較 110 年增加 7 億 489 萬元 (+11.5%)。

按汽、機車分，汽車處罰 359 萬 5,620 件，機車 134 萬 329 件，其他 1 萬 608 件。按處罰種類分，罰鍰 486 萬 1,412 件，吊扣牌 (駕) 照 2 萬 670 件，吊銷牌 (駕) 照 1,419 件，沒入及其他 6 萬 3,056 件。(如表 32)

(六) 本局自動繳納交通違規罰鍰案件統計

111 年本局可自動繳納交通違規罰鍰案件總計 310 萬 8,976 件，較 110 年增加 25 萬 5,052 件 (+8.9%)，其中自動繳納案件數 304 萬 6,457 件，利用率 98.0%，較 110 年減少 1.2 個百分點。

自動繳納案件數中，以「超商代收」228 萬 8,976 件最多 (占 75.1%)，較 110 年增加 8.1%，其次依序為「自動郵繳」38 萬 1,319 件 (-3.1%)，「網路繳納」25 萬 5,498 件 (+21.9%)，「APP 繳納」11 萬 5,515 件 (+9.9%)，「語音轉帳」5,149 件 (-5.5%)。(如表 35)

(七) 公路汽車客 (貨) 營運實績

1. 公路汽車客運：

延續去年 COVID-19 疫情影響，111 年公路汽車客運各項指標再度下滑，載客人數總計 6,726 萬人次，較 110 年減少 104 萬人次 (-1.5%)；延人公里 34 億 5,771 萬人公里，減少 1 億 1,491 萬人公里 (-3.2%)；客運收入 57 億 3,070 萬元，減少 2 億 1,013 萬元

(-3.5%)。(如表 40)

2. 公路汽車貨運：

111 年公路汽車貨運噸數總計 5 億 1,388 萬公噸，較 110 年減少 298 萬公噸 (-0.6%)；延噸公里 339 億 6,279 萬噸公里，減少 1 億 3,145 萬噸公里 (-0.4%)；貨運收入 1,890 億 4,937 萬元，增加 56 億 4,557 萬元 (+3.1%)。(如表 37)

六、財務概況

111 年度本局預算總額 385 億 5,294 萬 5 千元，較 110 年度增加 7 億 2,512 萬 5 千元 (+1.9%)；決算總額為 385 億 4,910 萬 768 元，占預算總額 99.9%，決算數較 110 年度增加 7 億 2,483 萬 4,393 元 (+1.9%)；賸餘 384 萬 4,232 元，僅占預算總額 0.01%。(如表 45)

七、主要機械設備及車輛使用情形

111 年底本局所屬各工程及監理單位，計有各式車輛 788 輛及築路機械 238 輛，兩者合計 1,026 輛，較 110 年底減少 2 輛。車輛以小客車 231 輛最多，公路巡查車 229 輛次之，小貨車 116 輛再次之，三者計 576 輛，占整體車輛數 73.1%。(如表 43)

就 111 年本局車輛使用情形觀之：(如表 44)

- (一) 局本部及各工程單位平均每月使用車輛 445 輛，平均每月每輛車行駛 1,360.2 公里，平均耗油率為每公里 0.1 公升，平均每公里維修費為 1.8 元。
- (二) 本局各工程單位平均每月使用築路機械數 176 輛，平均每月每輛機械使用 10.5 工時，平均耗油率為每工時 6.5 公升，平均每工時維修費為 243.9 元。
- (三) 監理單位及訓練所平均每月使用車輛 152 輛，平均每月每輛車行駛 495.2 公里，平均耗油率為每公里 0.1 公升，平均每公里維修

費為 1.9 元。

- (四) 監理單位及訓練所平均每月使用考驗車或教練車 250 輛，平均每月每輛車使用 19.2 工時，平均耗油率為每工時 1.9 公升，平均每工時維修費為 66.2 元。

八、人事概況

111 年底本局及所屬機關正式員工人數(不含約聘僱及臨時差工) 4,123 人，較 110 年底減少 13 人 (-0.3%)，其中正式編制職員(包括在職、依法規保留職缺及借調他機關人員)為 3,973 人，占 96.4%，較 110 年底增加 5 人 (+0.1%)；職工(包括技工及駕駛)計 150 人，僅占 3.6%。(如表 51)

111 年底本局及所屬機關正式編制職員(以下簡稱現有職員)按職級別分，簡薦委任(派)及雇員人數計 3,248 人(占 81.8%)；資位人員計 725 人(占 18.2%)。若按性別觀察，男性 2,466 人(占 62.1%)，女性 1,507 人(占 37.9%)，男性為女性之 1.6 倍。按教育程度別分，以「大學」學歷 1,858 人最多，占 46.8%。按進用別分，以升等考試 1,439 人(占 36.2%)最多，高、普考及初等考及格者計 1,876 人，占 47.2%。(如表 52)

111 年底本局現有職員按年齡別分，以「50 至未滿 60 歲」1,293 人最多，且 40 歲以上占比達 6 成 8。若觀察服務年資，10 年以下者計 1,216 人，占 30.6%，服務年資逾 20 年者計 1,735 人，占 43.7%，顯示本局現有職員或因年齡偏年長，服務年資相對較多。(如表 54、56)